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海洋和渔业行政执法支队 北斗执法演练 筑牢海上防线

在海口市积极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封关运作的关键时期,为强化渔业船舶安全监管,提升执法效能,11月14日,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海洋和渔业行政执法支队(下称海渔支队)在秀英区长流镇烈楼港成功组织渔船船载北斗设备检查执法场景演练。此次演练旨在推动渔船监管模式由传统的“被动查处”向现代化的“主动防控”转型升级。

检查渔船上配备的灭火器。

船载北斗设备是实施渔业船舶动态监管、防范渔船违规作业、保障海上应急救援的核心技术手段。海渔支队结合全市综合行政执法系统“执法质量规范

提升年”行动要求,聚焦现实任务与能力短板,精心策划了本次演练,明确了“提升执法人员发现北斗设备问题的实战能力”“提升执法人员运用技术手段辅

助执法的能力”以及“规范执法沟通与问题处置程序”三大核心目标。

为确保演练成效,海渔支队事先制定《渔船船载北斗设备检查执法场景演练实施方案》,对演练人员构成、具体流程、评估标准和后勤保障等环节进行了细化量化。11月12日,该支队召开演练动员部署会,组织各科室、大队人员集中学习方案内容。机动执法大队组织渔船船载北斗终端检查实务授课辅导;第一、第二执法大队组织业务骨干深入学习检查渔船北斗设备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与操作规范;装备科则周密安排参演执法船艇,并结合实际海况规划了航

行路线。

演练当日,海渔支队政委蔡於海、副支队长翁文宗到场指导。由第一、第二执法大队选派的6名业务骨干,按照预设的“登船告知-设备检查-情况处置”标准化流程,分别对“琼海口渔00522”和“琼海口渔00459”两艘渔船进行了模拟执法检查。参演执法人员着装规范、言行得体、动作娴熟。检查过程中,他们不仅仔细查验了北斗设备的安装固定情况与实时运行状态,还现场连线渔业指挥中心,利用船联网大数据平台核验船舶信息,并实际触发“遇险报警”按钮以测试平台响应。此外,通过询问船员关于设备定位查看、遇险报警操作等关键问题,有效检验了船员的实际操作与应急反应能力。

演练结束后,执法人员并未立即撤离,而是借此机会,主动向在场渔民宣传讲解将于12月18日起正式施行的《海南自由贸易港反走私条例(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将执法演练与普法教育相结合,进一步增强渔民的法治意识和安全观念。

此次场景演练的成功举行,不仅有效锤炼了执法队伍利用科技手段进行精准监管和高效执法的实战技能,也为保障海南自贸港封关运作背景下的渔业生产安全、维护正常渔业秩序奠定了坚实基础。(邓宇 和利永)

执法人员登船,亮证执法。



11月14日,执法人员在秀英区烈楼港实施演练。



检查渔船相关证件并登记。



通过平台监控,检验渔船“遇险报警”功能。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秀英分局 开展执法规范化培训

为落实《海南省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举办全省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和行政执法规范培训的通知》要求,推动培训成果转化,提升执法办案质量与规范化水平,日前,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秀英分局(下称秀英分局)开展行政执法规范化专题培训。该局机关执法协调监督科、各大队、各镇街中队共计71名执法人员参加。

此次培训由秀英分局一级主任科员黄焕英主讲。培训中,黄焕英结合深厚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从“立法、执法、司法”的角度,系统分享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的学习心得。针对行政处罚案件办理中的调查取证、执法程序,以及事实认定、法律适用等常见问题,他通过案例拆解与要点提炼展开深入剖析,帮助执法人员精准把握办案关键。参训学员积极互动、认真记录,现场学习氛围浓厚。

“培训的内容紧贴执法实际,具有很强的指导性和操作性。”参训学员纷纷表示,将把培训所学运用到具体执法工作中,不断规范执法行为、提升办案水平,为维护辖区良好秩序、助力海南自贸港建设提供更加坚实的执法保障。(李滋)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美兰分局 整治电动车交通秩序

根据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工作要求,为优化城市交通环境,提升城市形象,保障市民安全便捷出行,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美兰分局(下称美兰分局)与交警部门紧密协作,针对重点道路电动车乱停乱放、占用城市道路的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11月14日,美兰分局共出动65人次28车次在国兴大道、海府路、世纪大道、长堤路、和平大道等重点道路纠正电动车乱停乱放行为149宗,规范摆放违规停放车辆86辆,教育劝导136人;对辖区66家商户开展“门前三包”常态化巡查,整治“门前三包”不到位行为26宗,整治电动车占道经营18宗。

整治过程中,执法人员与交警密切配合,加大巡逻管控力度。对于现场发现的电动车乱停乱放行为,坚持教育为先的原则,耐心宣传城市管理规定和交通安全知识,告知乱停乱放行为和交通违法行为对城市交通秩序和市容市貌的不良影响,引导车主将电动车规范停放在指定区域。同时,执法人员督促沿街商家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引导顾客规范停车,共同维护良好秩序。

据介绍,美兰分局将持续开展各类道路交通整治行动,不定期组织“回头看”行动,防止问题反弹。通过加强宣传引导,增强市民群众守法意识,提升道路通行效率,从源头规范乱停乱放行为。(谢名雄)

长流镇综合行政执法中队 整治海滩市容市貌

为进一步提升海岸环境秩序,11月12日,长流镇综合行政执法中队在假日海滩区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整治行动聚焦环境卫生整改、乱搭建清理、规范乱停放共享单车、规范广告牌设置等重点问题。

当天,执法人员共清理露营帐篷1个、共享单车10辆,以及占地面积约18平方米的集装箱1个。此次整治有效维护了海岸线环境秩序,为市民游客营造了安全、整洁、有序的海岸环境,提升了旅游体验。

为巩固整治成果,该中队将严格落实“定点值守+动态巡查”的长效机制,强化日常监管,推动法规宣传与文明执法相结合,并加强部门联动,实现沙滩环境管理常态化、精细化。(海执宣)

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美兰分局 送达公告

海口美兰综执送告字[2025]第5号

海洋建设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本机关于2025年11月10日依法对你公司作出《调查询问通知书》(海口美兰综执询通字[2025]第486号),因本机关采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你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规定,本机关决定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调查询问通知书》(海口美兰综执询通字[2025]第486号),内容是:关于你公司在海口市第三人民医院江东院区项目(二期)施工项目施工总承包招投标活动中涉嫌串通投标一案,本机关已依法受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五条第二款的规定,你公司有义务如实回答本机关的询问,并协助本机关依法开展调查或检查,不得阻挠。请你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前携带以下资料到本机关接受调查:1.计价加密锁及申办材料、涉案项目投标文件;2.与本案有关材料。以上材料需提供原件供核查,如提供复

印件的,你公司须加盖公章予以确认。逾期不到场接受调查或不如期提供证据材料,你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如你公司委托其他人员接受询问调查的,委托代理人应当同时提供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请你公司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本机关领取《调查询问通知书》(海口美兰综执询通字[2025]第486号),逾期不领取视为送达。

联系人:符队、刘队
联系电话:0898-65350281、65721281

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美灵南二路永泰花苑小区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美兰分局314室

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美兰分局
2025年11月19日

关于要求海口宏圣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配合行政执法调查的公告

海口宏圣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698923092G):

经查,你单位涉嫌存在未按规定办理海口市房地产中介机构备案的行为,违反了《海口市房地产中介服务管理办法》第九条的相关规定,

本机关已依法立案调查。

因通过你单位登记的营业地址及联系方式均无法与你单位取得联系。为保障你单位的合法权益,依法推进案件调查处理程序,现公告通知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日内,主动联系本机关配合调

查,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

逾期未按要求配合调查的,本机关将依据已调查核实的事实、证据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法作出处理决定,由此产生的不利法律后果将由你单位自行承担。特此公告。

联系人:冯工

联系电话:0898-66221850

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永泰花苑小区北门西侧2楼202室

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美兰分局
2025年11月13日

关于要求海南中建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配合行政执法调查的公告

海南中建业房地产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780718581P):

经查,你单位开发建设的银海苑(金水大厦)在项目销售过程中,涉嫌存在开发建设单位代收银海苑业主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未代缴入专户存储,构成挪用专项资金的行为,

违反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第四条、第十条、第十二条的规定,本机关已依法立案调查。

因通过你单位登记的营业地址及联系方式均无法与你单位取得联系。为保障你单位的合法权益,依法推进案件调查处理程序,现公告通知你单位:自本公告发

布之日起十五日内,主动联系本机关配合调查,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

逾期未按要求配合调查的,本机关将依据已调查核实的事实、证据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法作出处理决定,由此产生的不利法律后果将由你单位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898-66221850

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永泰花苑小区北门西侧2楼202室

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美兰分局
2025年11月13日